

# 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

## 教師至產業實地服務補助要點

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1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教評會議通過

- 一、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教師至產業實地服務，以提昇實務研究能量及教學品質，並配合「教育部獎補助整體發展經費」之執行，特訂定「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教師至產業實地服務補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產業，係指與教師專業領域及其所屬系發展相關之營利機構，但不含補習班或學術機構。  
本要點所稱教師至產業實地服務，係指本校教師至國內產業進行為期半年深耕服務。
- 三、申請對象為依據本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要點」之規定，已申請並獲核准利用學期進行產業實地服務者。
- 四、補助範圍及金額
  - (一) 補助範圍：教師至國內產業實地深耕服務半年。
  - (二) 補助金額：補助其服務期間代課教師之授課鐘點費。
- 五、申請補助與審查程序
  - (一) 申請人應於公告日起至開始服務學期前一個月，檢附申請表及相關佐證資料向所屬系、中心申請。
  - (二) 申請資料經所屬系、中心彙整後，送交研究發展處提送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之。
- 六、申請限制
  - (一) 每一申請人連同本校其他獎補助(不含薪資補助)，每年實際領取獎補助總額以新台幣 15 萬元為上限。
  - (二) 申請人若已獲得其他單位獎補助或依本校其他相關法規獲得獎補助時，不得再接受本要點之補助。
- 七、本要點所需費用由教育部對本校改善師資補助款支付，但得視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院校整體發展經費多寡彈性調整之。
- 八、本要點經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